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3-018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 年 4 月 13 日，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审议。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可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具体的授信合同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子公司执行董事或子公司执行董事授权人士，办理在授信额度内的银行授信具体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具体授信业务。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3-021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八都工业园区隆兴路 1 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5 日

至 2023 年 5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1.01	选举彭志恩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2	选举褚义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3	选举褚定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4	选举邱培静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5	选举王国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6	选举李金亮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选举陈应春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选举苏为科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3	选举钟永成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3.01	选举金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13.02	选举杨航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会议将听取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分别在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9、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116	奥锐特	2023/4/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道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该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股东可以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入登记，传真或信函的登记时间以公司收到为准。股东授权委托书(连同其它授权文件)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24 小时前送至本公司登记地点，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及联系方式。

(二)参会登记时间：

2023 年 4 月 27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地点：

浙江省天台县八都工业园区隆兴路 1 号 奥锐特药业，公司证券法务部办公室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提供的网络投票平台直接参与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预计半天，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二)请出席现场会议者最晚不迟于 2023 年 5 月 5 日下午 13:50 到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王才兵

联系电话：0576-83170900

传真：0576-83170900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八都工业园区隆兴路 1 号，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政编码：317200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彭志恩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2	选举褚义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3	选举褚定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4	选举邱培静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5	选举王国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6	选举李金亮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陈应春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2	选举苏为科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3	选举钟永成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3.01	选举金平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3.02	选举杨航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4.02	例：赵× ×	
4.03	例：蒋× ×	
……	……	
4.06	例：宋×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5.02	例：王× ×	
5.03	例：杨×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	
6.02	例：陈× ×	
6.03	例：黄×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3-011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彭志恩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需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有关制度的情况。2023 年度，公司拟继续依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议案》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详见年报全文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中的董事薪酬部分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1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6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新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同意提名彭志恩先生、褚义舟先生、褚定军先生、邱培静女士、王国平先生、李金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1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提名陈应春先生、苏为科先生和钟永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2292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2)和《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2292 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发展质量，规范公司运作，提高科学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对部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5 日下午 14:00—16:00 在公司行政大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公司代码：605116　　公司简称：奥锐特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0 元（含税），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6,195,000 股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4,991,200.00 元(含税)，2022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预案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奥锐特	60511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芳芳	王才兵
办公地址	浙江省天台县八都工业园区	浙江省天台县八都工业园区
电话	0576-83170900	0576-83170900
电子信箱	ir@aurisco.com	ir@aurisco.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特色复杂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9,111.40 亿元，同比下降 1.60%，发生营业成本 16,984.60 亿元，同比增长 7.80%，实现利润总额 4,288.70 亿元，同比下降 31.80%。

(一)行业发展阶段

近年来，医药行业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并被列入到相关的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专栏 11：新药创制与产业化工程)、“中国制造 2025”、(“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等多项规划中，在未来将成为中国经济又一个新的增长点。同时，在我国进入老龄化社会大背景之下，随着人民对于医药医疗需求的增加，医药行业也迎来了更大的发展机遇和需求空间。2016 年，在供给侧改革的大背景下，一些落后产能被淘汰，原料药市场价格良性回升，市场集中度提升带来效益的提升，推动医药行业整体环境有所改善。

(二)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与其他行业相比，关系国计民生，药品消费支出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人民生活质量存在较强的相关性，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明显。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速、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及健康意识的增强，居民对医药产品的需求将推动医药行业未来持续发展。

(三)行业政策

2022 年 1 月 30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商务部、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部、国家医保局、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的《规划》指出，为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推动绿色发展的有关要求，将继续把提高医药工业 EHS 管理水平，特别是把提高原料药绿色生产水平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希望推动原料药绿色关键共性技术的突破，加强清洁生产技术和装备的开发应用，从源头消除和控制污染，解决危废治理、VOCs 排放等制约行业发展的突出问题；建立原料药绿色工厂、园区标准和评价体系，创建一批原料药绿色生产示范企业，打造一批原料药集中生产基地，促进原料药生产向优势企业集中。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特色复杂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集科研、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制药企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呼吸系统、心血管、抗感染、神经系统、抗肿瘤和女性健康药物的原料药和中间体，具体产品及其用途如下表所示：

所属别	产品名称	制剂适应症
呼吸系统	氟美松、丙酸氟替卡松、糠酸氟替卡松	(1) 氟美松制剂用于治疗皮肤病 (2) 丙酸氟替卡松制剂用于治疗哮喘、过敏性鼻炎 (3) 糠酸氟替卡松制剂用于治疗哮喘、过敏性鼻炎、慢性阻塞性肺病(COPD)
心血管	依普利酮、贝派度酸	(1) 依普利酮制剂用于治疗高血压、心力衰竭 (2) 贝派度酸制剂用于治疗高阻固醇血症或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疾病
抗感染	替诺福韦	用于治疗 HIV-1 感染、慢性乙肝
神经系统	普瑞巴林、布瓦西坦	(1) 普瑞巴林制剂用于治疗神经性疼痛、纤维肌痛、癫痫等 (2) 布瓦西坦制剂用于治疗癫痫
抗肿瘤	醋酸阿比特龙、恩扎卢胺	(1) 醋酸阿比特龙制剂用于治疗前列腺癌 (2) 恩扎卢胺制剂用于治疗前列腺癌
女性健康	地屈孕酮	地屈孕酮制剂用于治疗痛经、子宫内膜异位症、月经周期不规则等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托技术平台，选择市场前景良好的产品进行研发、生产，通过注册、GMP 认证等多项工作，最终实现产品的上市销售；同时，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需求，公司也经营部分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的贸易业务。

1、自产业务的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每年度末根据客户及市场需求情况制定下一年度的销售计划，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组织实施生产。对于客户采购小批量用于研究开发或者验证批阶段的产品，公司会结合该产品的市场前景、市场开拓重要性、客户关系维护等因素综合考虑安排生产。公司生产严格遵循国内外规范市场 GMP 生产管理模式要求，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产品工艺规程、岗位标准操作规程、设备标准操作规程、卫生清洁度操作规程、质量管理操作规程、物料存储管理标准等实施产品生产及质量控制，以保证产品生产、存储、质量控制的安全、稳定与规范。

(2)采购模式

公司的物流部统一负责采购公司所需的各物资，包括原辅料、包装材料、生产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等。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各自的生产计划，结合仓库库存情况制定月度物料需求计划，经审批后交由物流部统一进行采购。公司建立了相关制度，最大程度上保证公司上游原材料的质量以及确保采购价格处于合理水平，最大限度地为公司节约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超过 90%的产品以出口的形式销往国外，少量销售给国内客户。公司以直接销售为主，客户群体主要为原料药、制剂生产企业。由于多年的业务合作建立的商业信任，以及医药原料药和高级中间体与客户注册黏着性强的原因，公司客户需要保持供应商稳定，因此公司大部分客户也相对稳定；其次，为开拓新的市场，部分产品也通过国外经销商进行销售。公司的营销中心统一负责产品销售业务。营销团队通过对市场进行充分的调研，并借助全球的医药展销会、客户拜访、网络、贸易商以及渠道介绍等各种方式进行市场开拓。

2、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在销售自有产品的同时，也从事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的贸易业务。公司主要贸易业务产品与自产业务产品不相同，公司在贸易业务中参与的内容主要包括：①利用自身行业经验、快速地为客户寻找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及产品；②利用自身对药政市场的理解，居中沟通协调，帮助国内供应商提升 GMP 体系，同时协助其完成原料药及中间体注册程序。

公司贸易业务以客户需求为切入点，业务人员通过已有客户资源、交易展会、网络查询等方式接洽潜在客户；在收到客户初期需求后，选择和推介质量体系完备、价格具有竞争力的厂家给客户报价、提供样品，协助客户完成供应商注册工作。在商业采购阶段，按照客户的采购需求与已注册的供应商协定采购价格、质量标准、交货日期、付款账期等；公司分别与客户和供应商根据商定的内容签订业务合同，并按照合同内容执行。贸易业务综合考虑产品市场占有率、客户需求及评价、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根据不同的目标执行不同的定价策略和定价技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2,032,842,720.30	1,721,433,332.79	18.09	1,533,212,83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6,167,948.81	1,506,246,880.11	11.28	1,385,232,437.06
营业收入	1,008,076,473.51	803,362,668.37	25.48	721,440,22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895,084.79	168,713,891.23	25.00	157,227,22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793,090.15	163,395,958.23	26.56	152,038,67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08,435.40	201,570,616.26	-17.44	214,481,14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4	11.69	增加 1.65 个百分点	14.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2	23.8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2	23.81	0.4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8,833,057.33	290,103,594.71	260,021,349.63	239,118,47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52,669.98	75,885,885.45	69,655,865.01	24,500,66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647,473.31	74,308,661.54	69,713,861.98	24,123,09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79,011.24	46,889,643.96	16,325,594.66	77,814,185.5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桐本投资有限公司	0	153,583,200	37.81	153,583,2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褚义舟	0	112,294,800	27.65	112,294,80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美华	0	16,513,200	4.07	16,513,200	无		境内自然人
邱培静	0	11,178,000	2.75	11,178,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天台铂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907,200	2.44	9,907,200	无		境内自然人
袁伟红	-12,100	9,895,100	2.44	0	质押	2,05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弘石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弘石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72,000	7,686,400	1.89	0	无		其他
李建文	0	6,984,000	1.72	6,984,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天台铂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606,000	1.63	6,606,00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58,042	3,958,042	0.97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桐本投资有限公司、天台铂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天台铂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志恩；褚义舟与刘美华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